岩樟乡2025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（征求意见稿）

根据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、《浙江省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编制指引（试行）》（浙政办发〔2021〕3号）以及《龙泉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（龙政发〔2020〕13号）（以下简称《规定》），在广泛征集、摸排走访基础上，结合我乡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1. 项目名称

岩樟乡2025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

二、项目背景

近年来，面对耕地质量退化、碎片化分布、灌溉设施薄弱等制约农业发展的现实问题，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、落实“藏粮于技、藏粮于地”战略，推动乡村振兴和农业高质量发展，我国以提升农田综合生产能力、改善农业生产条件、促进可持续发展为目标，全面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，通过土地平整、土壤改良、灌排设施建设等举措，打造集中连片、旱涝保收、节水高效、稳产高产的现代化农田基础。
 龙泉市岩樟乡是国家级生态乡、国家级卫生乡，近年来随着人口老龄化和空心化的日益加剧，常驻人口以及劳动力大量减少，加之部分农田的基础设施薄弱，种地的产量效益不高，亟需对农田基础设施进行改善提升，降低农民耕种成本，提高农作物产量。

三、项目建设目标

通过对农田基础设施的修缮提升，包括农田生产道路修缮提升、灌溉水渠安装等建设，进一步提升农田综合生产能力，改善农业生产条件，促进可持续发展，切实保障粮食安全，促进农业产业发展。

四、项目建设地点

本项目位于岩樟乡郑庄村、岱岭村、坑源底村、柳山头村4个行政村。

五、项目建设周期

本工程计划建设期3个月。

七、项目建设规模内容

项目总投资约390万元，共涉及4个行政村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灌溉与排水工程、田间道路工程、农田防护及生态环境保护工程等。

1. 项目效果分析

经济效益：提高粮食产能，降低农民的生产成本，直接提高

粮食生产收益，增加农民收入；
社会效益：夯实国家粮食安全根基，增强农田抗灾能力，促

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衔接，助力乡村振兴；
生态效益：通过节水灌溉、土壤改良等措施，减少农业面源

污染，提升水资源利用率，推动农业绿色可持续发展。

 龙泉市岩樟乡人民政府

 2025年5月20日